

云南交投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行业重点资讯简报

(第 1 期)

战略发展部 编制

2020 年 2 月 28 日

目 录

一、要闻 习近平春节前夕赴云南看望慰问各族干部群众 ...	1
二、要闻 省委常委会议召开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	6
三、要闻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及其对中国经济的影响	11
四、要闻 云南省全面推进实施基础设施“双十”重大工程...	16
五、政策 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	22
六、政策 《云南省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解读	24
七、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通知：做好公路交通保通保畅工作确保人员车辆正常通行	30

八、政策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稳定经济运行 22 条措施的意见》解读	32
九、文旅类 云南推出五大举措促旅游业复苏.....	38
十、安全类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实施.....	40

①

习近平春节前夕赴云南看望慰问各族干部群众

2020年1月19日至2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来到腾冲、昆明等地，深入农村、古镇、生态湿地、年货市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考察调研，给各族干部群众送去党中央的关怀和慰问。

随后，习近平来到和顺古镇考察调研。习近平来到古镇深处的艾思奇纪念馆，了解艾思奇毕生致力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和宣传、推动马克思主义哲学大众化中国化的事迹。习近平指出，艾思奇同志是党的优秀理论家和杰出理论工作者，他倡导的思想与时代相结合、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哲学与人民相结合的精神，要继续发扬光大。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需要大批能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讲好的人才，讲人民群众听得懂、听得进的话语，让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

20日，习近平前往昆明考察调研。当天下午，他首先来到滇池星海半岛生态湿地，听取云南省和昆明市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筑牢西南生态安全屏障总体情况汇报，察看滇池、抚仙湖、洱海水样和滇池生物多样性展示。滇池生态环境一度遭到破坏，成为我国污染最严重的湖泊之一，经过多年不懈治理，生态环境大为改善。习近平详细询问滇池保护治理和水质改善情况。他强

调，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提出的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这个理念符合人类社会发展规律，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决不能再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只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锲而不舍，久久为功，就一定能把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习近平指出，云南生态地位重要，有自己的优势，关键是要履行好保护的职责。滇池是镶嵌在昆明的一颗宝石，要拿出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劲头，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加强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再接再厉，把滇池治理工作做得更好。

1月20日下午，习近平来到正在举办第十四届昆明新春购物博览会的昆明国际会展中心。习近平仔细询问春节前市场供应情况。他表示，从过去物资稀缺到今天物产丰富，我们国家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人民生活连年改善。“菜篮子”、“米袋子”、“果盘子”，都是事关民生的大事。有关部门要做好工作，确保节日期间市场供应充裕，质量安全可靠，让群众过一个安定祥和的春节。

离开会展中心，习近平乘车前往位于云南师范大学校园内的国立西南联合大学旧址考察调研。他强调，教育同国家前途命运紧密相连。我们教育的目的就是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要坚持正确办学方向，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加强高素质教师队伍

建设，培养有历史感责任感、志存高远的时代新人，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21日上午，习近平听取了云南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对云南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希望云南正确认识和把握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和作用，坚决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努力在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上不断取得新进展，谱写好中国梦的云南篇章。

习近平指出，新时代抓发展，必须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自觉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要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健全推动发展先进制造业、振兴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推动传统制造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新兴产业，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抓好农业生产，着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深入做好易地搬迁工作，推动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要巩固依法整治旅游市场乱象的成果，推动旅游产业持续健康发展。要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驰而不息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要主动服务和

融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以大开放促进大发展，加快同周边国家互联互通国际大通道建设步伐。要加强同周边国家文化交流工作，促进民心相通。

习近平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确保支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在云南得到坚决贯彻落实，不断增强边疆民族地区治理能力。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完善党的领导制度，纵向要到底，横向要到边。要坚持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打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要深入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要实施好促进民族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兴边富民行动等规划，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生活水平。要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对涉毒、涉恐、走私、诈骗、偷越边境、越境赌博等跨境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坚决打掉背后的黑势力和“保护伞”。要健全强边固防工作机制，切实维护边疆稳固。

习近平指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各项惠民政策，抓住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全力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让各族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决战脱贫攻坚，聚焦深度贫困地区，聚焦工作难度大的县乡村，按照“五个一批”的办法，强化分类施策、挂牌督战，着力攻克最后的堡垒，牢牢把握“两不

愁三保障”基本标准，严格验收。要防止因后续政策支持不足返贫或因病因伤返贫。要坚持“富脑袋”和“富口袋”并重，加强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加强开发式扶贫同保障性扶贫相衔接。

习近平强调，主题教育有期限，践行初心无穷期。要推动广大党员、干部继续努力，真正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成为加强党的建设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终身课题，激发奋进新时代的力量。要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懂得党的初心和使命之可贵，理解坚守党的初心和使命之重要。云南有光荣的革命传统，有很多感人肺腑的动人故事。要把这些故事作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教育的生动教材，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不断检视初心、滋养初心，不断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要解放思想、与时俱进，用新发展理念破除老观念，用高质量发展开创新局面。要培育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要深入开展反腐倡廉警示教育，举一反三，防微杜渐，避免重蹈覆辙。要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加强各方面监督。领导干部要加强自我约束，坚决反对特权思想，教育管理好配偶和亲属。要坚持好干部标准，树立鲜明用人导向。

资讯来源：云南省政府网

②

省委常委会召开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

2020年1月22日，省委常委会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强调，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全省上下当前和今后工作的首要政治任务。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扎扎实实抓好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努力把党和人民的事情办好、把云南的工作做好，以优异成绩回报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关心厚爱。

省委书记陈豪主持会议。

阮成发、王予波、程连元、李小三、张太原、冯志礼在会上发言，谈了学习认识和体会，提出贯彻落实的打算。大家一致认为，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关键时刻，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云南考察，面对面指导云南工作，充分体现了对边疆民族地区广大干部职工的亲切关怀，为全省上下践行初心使命、奋进新时代提供了强大精神动力；充分体现了对云南工作的高度重视，为我们坚决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团结带领全省各

族人民同全国一道进入全面小康社会坚定了必胜信心决心；充分体现了对云南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殷切期望，为我们推进高质量发展、谱写好中国梦的云南篇章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深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大而深远的里程碑意义，把总书记的亲切关怀转化为感恩奋进的磅礴力量，不断把习近平总书记为我们擘画的蓝图一步步变为美好现实。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滇考察期间，时时处处展现了高瞻远瞩、统揽全局的领袖风范，亲民爱民、心系群众的人民情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历史担当，深入实际、求真务实的优良作风，为我们树立了光辉榜样。总书记所到之处，干部群众欢欣鼓舞，发自内心地向总书记问好，发自内心地感恩党、感恩党中央、感恩总书记，充分体现了 4800 多万云岭儿女对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的衷心爱戴和坚定拥护。习近平总书记在滇考察期间发表的重要讲话和作出的重要指示，充分肯定党的十九大以来云南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取得的成绩，深刻阐明事关云南发展的方向性、根本性、原则性问题，进一步为新时代云南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明确发展目标、赋予重大使命，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针对性和指导性。总书记这次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同 2015 年 1 月考察云南工作时对云南提出的“一个跨越”“三个定位”“五个着力”的要求，同近年来对云南工作作出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一脉相承、紧密联系、相互贯通，

共同构成新时代云南发展的行动纲领和根本遵循。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坚定不移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全面抓好贯彻落实，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云岭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会议强调，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正确认识和把握云南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和作用”的重要指示，深刻认识云南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突出特点以及应该担负起的使命，更好承担起新时代的使命和责任，坚决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使发展思路目标更加清晰、任务措施更加明确，努力在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上不断取得新进展，谱写好中国梦的云南篇章。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示，树立正确政绩观，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自觉把新发展理念作为指挥棒、度量衡，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落实到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等具体工作中，不断开创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局面。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不断增强边疆民族地区治理能力”的重要指示，坚定执行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

领导的各项制度，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确保支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在云南得到坚决贯彻落实，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云南新实践。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决战脱贫攻坚”的重要指示，全面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做好各项民生保障和改善工作；强化分类施策、挂牌督战，采取更有针对性、更加有力的措施，集中兵力、财力、物力打好深度贫困歼灭战，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收官之战。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践行初心使命，激发奋进新时代的力量”的重要指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牢记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认真学习党史、新中国史，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会议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及时行动起来，加强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兴起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用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统一思想和行动。要抓好一体学习贯彻，加强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这次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 2015 年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对云南工作的

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作为一个整体，一体学习贯彻、一体推进落实，在真学真信真用上下功夫，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要抓好宣传宣讲，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中之重，多层次、多角度做好深入解读和大力宣传，推动讲话精神进企业、进农村、进校园、进社区、进网络、进边寨、进千家万户。要抓好问题解决，对照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对照总书记对云南发展提出的一系列重大问题，一条一条加以梳理，形成问题清单、责任清单，由省委常委和省级领导牵头，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紧密联系云南实际，提出贯彻思路和举措。要抓好督促检查，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具体化、项目化、责任化，充分发挥绩效考评作用，对各项重点任务持续开展督促检查，定期跟踪问效，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落地、见行见效。

资讯来源：云南省政府网

③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及其对中国经济的影响

2019年12月8日，湖北省武汉市官方通报首例不明原因肺炎患者发病。12月23日，武汉卫健委通报发现“不明原因的病毒性肺炎”27例。2020年1月6日，国家疾控中心分离首株新型冠状病毒毒株。1日，世界卫生组织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定性为“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截至2月28日，国内疫情发展已得到一定遏制，全国累计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78961人，累计死亡2791人，累计治愈36254人；国外累计确诊4438人，累计死亡68人，累计治愈279人。

疫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湖北武汉市等地近期陆续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全力做好防控工作。目前正值春节期间，人员大范围密集流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十分紧要。各级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制定周密方案，组织各方力量开展防控，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要全力救治患者，尽快查明病毒感染和传播原因，加强病例监测，规范处置流程。要及时发布疫情信息，深化国际合作。要加强舆论引导，加强有关政策措施

宣传解读工作，坚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安定祥和的新春佳节。”李克强总理作出批示：“各相关部门和地方要以对人民群众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完善应对方案，全力以赴做好防控工作，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和集中救治措施。加快查明病毒源头和感染、传播等机理，及时客观发布疫情和防控工作信息，科学宣传疫情防护知识。做好与世界卫生组织、有关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沟通协调，密切协作形成合力，坚决防止疫情扩散蔓延。”

在疫情传播的初级阶段，全国各省纷纷及时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采取了多项防控措施，阻断疑似病例人群传播途径，极力控制了病毒传播。目前，湖北之外的各省市已逐步开启复工复产，中国制造业 500 强企业复工复产率达 97.08%，。中小企业复工复产率已经超过了 30%。

新冠疫情对经济的直接影响主要集中在交通、旅游、娱乐文教、零售等第三产业以及疫情重点区域的制造业。

(1) 交通运输行业。2020 年春运旅客总量较 2019 年出现大幅回落，春运前 20 日（1 月 10 日-29 日），全国铁路、道路、水路、民航累计发送旅客 12.29 亿人次，比去年同期下降 11.9%，预计在 2 月 2 日及 2 月 8 日后大部分企业正式返工，预计发送旅客总数仍将有 10 亿人次以上，整体来看，一季度全国旅客人数

将出现 15% 以上的回落，从全年看，预计将导致全年 4-5% 的降幅。

(2) 旅游行业。根据中国旅游研究院测算，2019 年春节期间全国旅游接待总人数 4.15 亿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5139 亿元，2020 年春节受疫情影响，春节黄金周旅游基本停滞，若无疫情，旅游收入 2020 年或保持 2019 年的高增速，直接损失将超过 5500 亿元，在疫情结束前旅游行业将持续受到影响，一季度旅游收入将出现大幅回落；对全年而言，从 2003 年“非典”时期的数据来看，当年国内旅游人次下降 0.9%，旅游总收入下降 11.2%。考虑到当前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后，旅游需求更加旺盛，本次疫情的影响将超过非典，预计对全年旅游总收入的影响在 15% 左右。

(3) 娱乐文教行业。对于影视行业而言，由于疫情的原因，春节贺岁档电影全部撤档，2020 年大年初一票房仅 181 万。根据 2012-2019 年对贺岁档影片票房的统计，贺岁档票房占全年票房的比重在 9%-10%，考虑自然增长，疫情对 2020 年电影行业的影响约在 70 亿元上下。对教育行业而言，在疫情的影响下，寒假期间课外培训机构全部休息，同时，在线教育可能出现较大增长，整体来看，教育行业将有所回落，但是幅度偏小，结构性改变更加显著。

(4) 零售行业。其中餐饮行业受影响最大，由于 1 月 24 日起全国各地以各种形式禁止聚餐或不鼓励聚餐，年夜饭以及年后

聚餐基本全部取消，预计当月消费减少 50% 以上。石油及制品类由于春节期间减少外出，将有较大幅度降幅，或减少超过 80%；而粮油食品类、饮品类中西药品类消费由于恐慌情绪导致价格上涨、全民抢购，或有所增长，并随着恐慌情绪消失逐步回归正常。根据 2019 年一季度消费结构，零售行业消费明确减少的约占 16%，减少幅度预计将超过 50%；整体来看，2020 年一季度，疫情将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带来 7-8 个百分点的负向影响，经济损失约 700-800 亿元。

(5) 制造业。新冠疫情对于制造业的影响将集中于短期爆发，但重点疫区的产业链上下游将遭遇更为深远的影响。首先是春节后一周的停产对于全国制造业的影响，该影响将会被全年生产逐渐稀释，预计对一季度产生不超过 8 个百分点的负面影响，对全年影响少于 2 个百分点，并且可以预计疫情对于劳动密集型产业的打击将会显著大于高新化、无人化普及的新兴产业(口罩、防护服等医用品行业除外)；第二是由于我国目前的区域经济分工越来越明显，产业发展对于物流运输的依赖提高，湖北省作为电子信息、汽车、智能制造等产业的上游供应链大省，此次疫情对于其重点产业链上下游将会有更为深远的影响，以汽车产业为例，截至 2018 年底，湖北省汽车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 1482 家，汽车产量 241.93 万辆，在目前情况下，湖北的汽车零部件体系

按时恢复生产可能较小，至少延期一周时间甚至更长，这将对2月乃至一季度的全国汽车生产带来严重的不利影响。

乐观来看，新冠疫情对经济造成的负面影响将集中于第一季度，部分行业将绵延至第二季度。在疫情不出现爆发性增长、并逐步可控的情况下，一季度，疫情对中国经济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约为6500亿元，对一季度GDP的负面作用在2-3个百分点，一季度可能会出现4-5%的低增速，对全年GDP增速的影响幅度约为0.4-0.6个百分点，2020年GDP增速将有可能破6，预计在5.4-5.6%左右，其中对于疫区重点产业链上下游的影响也将于第一季度集中爆发，对汽车等本身具有行业下行压力的企业将更添重负，而对于第三产业增长而言，随着公众情绪的缓和，将在第二季度回暖，而在三四季度发生增速反弹；悲观来看，如果新冠疫情控制不当，在第一季度未能有效控制，则全年GDP增速的影响幅度约为0.6-0.8个百分点，预计在5.2-5.4%左右，对于相关制造业和服务业的影响也将向三四季度延伸。

资讯来源：云南网、新浪网、福睿智库

④

云南省全面推进实施基础设施 “双十”重大工程

2月23日上午，云南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云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新闻发布会（第十五场）。会上，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周民欣介绍，云南省将投资约3.6万亿元，在实施“四个一百”重点项目和“补短板、增动力”省级重点前期项目计划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实施基础设施“双十”重大工程。

本次提出的基础设施“双十”重大工程主要是聚焦基础设施领域，特别是“五网”基础设施领域中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具有明显支撑、带动作用，并且在建项目总投资不低于200亿元、新开工项目总投资不低于500亿元的重大工程。具体包括：

一、在建项目。总投资约1.6万亿元，截至目前，这些项目进展情况都比较好。

第一项，滇中引水。一期以城镇生活与工业供水为主，兼顾农业和生态用水，供水范围为丽江、大理、楚雄、昆明、玉溪、红河6个州（市）的35个县（市、区），由水源工程和输水总干渠两部分组成，输水线路总长661.06公里。二期建设输水工程、提水工程、调蓄工程三部分核心工程，包括：布置各级干支线、

输水建筑物、提水泵站等。项目工程总投资 1135 亿元，2017 年已开工建设，计划 2027 年全面建成。

第二项，渝昆高铁。设计时速 350 公里/小时，正线全长 699 公里（我省境内约 388.3 公里）。项目总投资 1416.2 亿元（云南境内约 873.4 亿元），2019 年 12 月 20 日已开工建设，预计 2025 年建成。

第三项，玉磨铁路。设计时速 160 公里/小时，全长 507 公里。项目总投资 516 亿元，2015 年 8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1 年建成。

第四项，能通全通工程。“十三五”期间，全省县域高速公路“能通全通”工程计划实施 82 个项目 7186 公里（国高 15 个 1946 公里，地高 67 个 5240 公里），总投资 10560 亿元，2016 年开工建设。截至 2019 年底，已建成通车 30 个（37 段）2020 公里，全部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6010 亿元，“十四五”初期全面收尾完成。

第五项，昆明机场改扩建。新建东二、西二、西三 3 条跑道，扩建站坪，新建平滑及相关站坪联络道；新建 S2、T2 航站楼共 85 万平方米，T2 前综合交通枢纽 8 万平方米；配套建设相关配套辅助设施。项目总投资 864 亿元，力争 2020 年内开工建设，预计 2025 年建成。

第六项，九湖保护。包括九大高原湖泊流域范围的污水收集及处理、垃圾收集及处理、入湖河道生态治理、调水补水、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生态搬迁、资源循环化利用等工程。项目总投资 677 亿元，2017 年开工建设，预计 2025 年全面完成。

第七项，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1 个国家心血管区域医疗中心、1 个国家呼吸区域医疗中心和 4 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总投资 314 亿元，2014 年开工建设，计划 2024 年建成。

第八项，昆明国家物流枢纽。昆明是《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明确的陆港型、空港型、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是我省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的重要支撑。项目总投资 350 亿元，2017 年开工建设，计划 2026 年建成。

第九项，乌东德电站送电。该项目是落实国家西电东送战略的重大工程，是国家特高压多端直流的示范工程。采用 ± 800 千伏特高压三端混合直流系统，输送容量 800 万千瓦。项目总投资约 242.5 亿元，2018 年开工建设，2020 年 8 月前形成送电能力，2021 年底前全部建成。

第十项，大瑞铁路。大瑞铁路是泛亚铁路西线中缅国际铁路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设计时速 140 公里，全长 330 公里。项目总投资 257.3 亿元，大理至保山段 2008 年 6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1 年建成；保山至瑞丽段 2014 年 7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3 年建成。

二、新开工项目。总投资约 2 万亿元，是我省“十四五”及未来几年对经济社会发展发挥关键性和支撑性作用的重大项目。这十大工程具有较好的前期工作基础，大部分项目已推进到可行性研究阶段。

第一项，昆丽高铁。项目建设有利于加快大滇西旅游产业发展，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服务品质，有利于完善区域综合交通网络体系，是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黄金旅游线的重大项目。设计时速 350 公里/小时以上，线路全长约 430 公里，项目投资估算 1000 亿元以上。

第二项，昆明第二机场。建设昆明第二国际机场可对长水机场省内航线进行分流，发展区域机场群协同效应，形成滇中城市群的航空双枢纽新格局。

第三项，沿边铁路。设计时速 200 公里/小时，双线客货共线，新建线路全长 1087 公里，估算总投资 1544 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腾冲至芒市至临沧至普洱段、蒙自至文山至富宁段，长 695 公里，估算投资 931.5 亿元；二期再建设剩余路段。

第四项，“互联互通”工程。按照“滇中加密、沿边拉通、滇西循环、互联互通，提升开发开放水平，增强辐射带动能力，融合发展综合交通”为目的，新开工 78 个项目 6024 公里（其中中国高项目 888 公里，地高项目 5136 公里），总投资 10241 亿元。

第五项，滇中城际铁路。规划建设城际铁路 450 公里，总投资 815 亿元。计划“十四五”初期开工建设，“十五五”期间相继建成。

第六项，大滇西旅游环线。新建高速公路、铁路、全景观光列车环线、城市轨道交通、民用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新建、改扩建观景平台、旅游厕所、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应急救援点、旅游营地、智慧终端、步道及服务区、旅游公路及其他附属设施，新建文物保护利用项目、艺术文化和非遗展示中心、博物馆及歌舞剧院等，项目总投资 2202 亿元。

第七项，沿边高速。起于泸水，止于富宁，串联沿边地区 8 个州市 24 个县，规划总里程约 1802 公里，总投资 2214 亿元。

第八项，跨境电网和智能电网。推动跨境电力联网项目，以滇中城市群为重点，推进数字化绿色智能电网建设，推进智能电网示范区建设。项目总投资 600 亿元。

第九项，5G 网络全覆盖。5G 网络是发展“数字经济”的重要基础。力争建设 5G 基站 20 万个，全省所有州市、县区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推进 5G 应用与特色小镇、美丽县城深度融合，深化“5G+智能制造、远程医疗、远程教育、智慧政务、数字应急、智慧交通、智慧旅游”等民生项目和社会治理 5G 应用。项目总投资 500 亿元。

第十项，多式联运物流网。以昆明国家物流枢纽为中心，依托红河（河口）、西双版纳（磨憨）、德宏（瑞丽）3个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作为支点，构建昆明-大理-瑞丽、昆明-普洱-磨憨、昆明-曲靖/昭通、昆明-弥勒/蒙自-河口、昆明-开远-文山/砚山-富宁四大物流通道，建设交通、冷链、物流枢纽等物流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1000亿元。

基础设施“双十”重大工程的实施，旨在通过统筹谋划一批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前瞻性重大工程，实现一批重大项目接续开工、快速推进、不断竣工投产，促进我省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成效，构建快速、高效、智能、安全、绿色的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带动全省固定资产投资持续稳定增长，实现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发展。

为高效推动“双十”重大工程，云南省将集中力量统筹推进，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和市场主导作用，创建新机制、采用新技术，通过加强要素保障、加大财政支持、优化金融服务、引导社会投资等措施全力推进工程建设。

资讯来源：云南网、云南日报

⑤

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

2019年12月30日中共中央发布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以下简称《条例》),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党章要求,对国有企业党组织工作作出全面规范,是新时代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建设的基本遵循。

《条例》指出,国有企业应当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写明党组织的职责权限、机构设置、运行机制、基础保障等重要事项,明确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国有企业党组织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必须落实党组织决定。

《条例》指出,国有企业党组织必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担负起党的政治建设责任,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引领,增强政治能力,涵养政治生态,防范政治风险,坚决落实党中央

决策部署，推动企业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全面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

《条例》称，注意在企业改革重组、化解过剩产能、处置“僵尸企业”和企业破产等过程中，深入细致做好思想工作，解决职工群众困难，引导职工群众拥护支持改革，积极参与改革。

《条例》指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强化政治监督，加强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监督检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加强对企业关键岗位、重要人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资产聚集的重点部门和单位的监督，突出“三重一大”决策、工程招投标、改制重组、产权变更和交易等重点环节的监督，严肃查处侵吞挥霍国有资产、利益输送等违规违纪问题。问题严重的，应当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

资讯来源：中国新闻网

⑥

《云南省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解读

2020年1月18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了《云南省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这是省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重大部署的重要举措，是在交通运输领域落实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要求的具体体现，是理顺并规范权责关系，破除制约交通运输行业快速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更好支撑交通强国战略高效推进的坚实制度先行，对打造全省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运输体系，服务保障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大局意义重大。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云政办发〔2015〕29号）要求，为便于全省各级各部门更好理解《实施方案》的相关内容，切实做好贯彻落实工作，现就《实施方案》的出台背景和主要内容等说明如下。

一、出台背景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要求，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推进中央和各级地方政府事权与支出责任规范化、法律化。

党的十九大进一步提出，要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2019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交通运输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国办发〔2019〕33号），从公路、水路、铁路、民航、邮政、综合交通等六个方面划分中央财政事权、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地方财政事权，明确相应支出责任，同时要求各地结合实际，制定省以下改革实施方案。鉴于交通运输行业较为复杂，国办发〔2019〕33号文件呈现“总体维持现状”的特点，对运转情况良好、管理行之有效、符合行业发展规律的事项进行总结和确认，对存在问题的事项进行调整和完善，向行业向市场传递出“权责必须一致”的积极信号。

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省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蓬勃发展，路网密度不断加大，路网结构不断完善，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运力保障。总体来看，我省交通运输领域现行管理体制和运行模式，支撑了交通运输业持续快速发展，但与构建全省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运输体系要求相比，还存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因此，有必要对我省交通运输领域省级与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进行划分，既落实中央改革要求，又强化权责对等理念。对我省当前交通运输领域存在的不清、不合理、不规范等问题进行调整完善，以更好发挥交通运输

业在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中的先行战略作用。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改革精神，更好引导和支持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7〕7号）要求，省财政厅会同省交通运输厅在全面厘清现状、深入开展调研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实施方案》并报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印发，对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进行划分，形成与现代财政制度相匹配、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权责清晰与高效协同紧密衔接的划分模式，为全省交通运输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主要内容

《实施方案》主要包括目标要求、权责划分、保障措施等三个方面，核心是权责划分。“权责划分”部分，在严格落实中央改革方案精神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情况，分别对公路、水路、铁路、民航、邮政、综合交通六个领域的各级政府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进行了细化分解。“目标要求”“保障措施”两部分，在中央改革方案总体框架下，进一步契合我省实际，突出权责对等，强化改革落实。主要包括：

（一）明确目标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

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按照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践行人民交通为人民、遵循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律的基本原则，在国家改革方案框架内，合理划分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形成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与现代财政制度相匹配、权责清晰与高效协同紧密衔接的划分模式，为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构建安全、便捷、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运输体系提供坚实保障。

（二）明确财政事权范围。中央改革方案明确的事权清单中，剔除不涉及我省的京杭运河、沿海港口公共基础设施、重大海上溢油应急处置等 3 项事权，对其他事权进行划分，不新增事权项目。

（三）明确权责划分。根据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要求，准确把握交通运输行业在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中的先行战略地位，依据事权属性，明确“6+6”划分模式。第一个“6”，即公路、水路、铁路、民航、邮政、综合交通等 6 个方面；第二个“6”，即中央财政事权、中央与省级共同财政事权、中央与省级与省以下共同财政事权、省级财政事权、省级与省以下共同财政事权、省以下财政事权等 6 个层级。中央财政事权严格按中央改革方案执行。中央与省级共同财政事权 2 项，中央、省级与省以下财政

共同事权 9 项，省级财政事权 6 项，省级与省以下财政共同事权 6 项，省以下财政事权 10 项。

（四）明确省属企业共同承担省级支出责任。我省现行模式下，有关省属企业分别承担了民航、铁路、水路等领域一定的公共服务职能（如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项目运营管理等），形成了政府与企业共担支出责任的格局。《实施方案》参照中央做法，沿用现行模式，民航、铁路、水路等领域由省级承担支出责任的事项，可由省级财政和省属企业共同负责。

（五）明确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统一思想和行动，充分认识改革的重要性、紧迫性和艰巨性，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与协调配合。强化对改革任务进展情况的评估，确保改革顺利推进。二是严格支出责任。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按规定做好预算安排和投资计划，确保承担的支出责任落实到位。对下级政府履行财政事权、落实支出责任存在收支缺口的，上级政府可根据不同时期发展目标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三是细化工作方案。各地要加快制定州、市以下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按照相关划分原则合理确定州、市以下各级政府间财政事权，组织推动相关改革工作，避免过多支出责任下移县级政府承担。四是强化统筹协调。要积极稳妥统筹推进交通

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与交通运输领域现有重大改革有机衔接、整体推进、务求实效。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盘活存量资金，优化支出结构，着力提高交通运输领域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五是推进规范运行。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在全面系统梳理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方面相关法律制度的基础上，抓紧修订相关管理制度。及时总结改革成果，梳理需要上升为地方性法规或政府规章的内容，适时修订相关法规规章，形成省以下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的清晰框架，逐步实现交通运输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的法治化、规范化、制度化。

资讯来源：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⑦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通知：做好公路交通保通保畅工作 确保人员车辆正常通行

2月8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公路交通保通保畅工作 确保人员车辆正常通行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就进一步做好公路交通保通保畅工作，确保人员车辆正常通行，切实维护经济社会正常秩序作出专门部署。

一要全力保障公路路网顺畅运行。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科学有序、依法依规”原则，调整优化公路交通管控措施，严禁擅自封闭高速公路出入口，严禁阻断国省干线公路，严禁硬隔离或挖断农村公路，严禁阻碍应急运输车辆通行，严禁擅自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和收费站、省界和国省干线公路设置疫情防控检疫点或检测站，已违法违规设置的要坚决撤销。要加强交通疏导，防止发生长时间、长距离公路交通拥堵，确保应急车道畅通。

二要有序恢复公路运输服务。湖北省特别是武汉市在城市公共交通（含轨道交通）、城际公交暂停运营期间，要统筹调度公交车、出租车（含网络预约出租车）运力，开展“点对点”服务，为医生、公共服务人员、老弱病残孕幼等各类重点人员出行提供必要保障。湖北省以外地区要结合复工开学安排，有序恢复城际

客运、城市公共交通、出租车等公路运输服务，采取有力措施保障运力供给和乘车安全，统筹做好错峰出行，满足群众正常出行需求。要积极创造条件，通过公路直达运输等服务方式，保障农民工、学生等群体出行。疫情防控期间，对地方政府组织的农民工返岗包车免收高速公路通行费。

三要切实做好应急物资运输。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突出重点，优先保障湖北省特别是武汉市的各类应急运输，优先保障疫情防控物资、生活必需物资运输。对持有“疫情防控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车辆通行证”的车辆，要严格执行应急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对于短期向疫情重点区域运送物资的司机、装卸工等提供保障的人员，原则上不需采取隔离 14 天的措施。

《通知》强调，各地区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全面系统摸排辖区内公路交通基础设施、运输市场情况，采取有力有效措施，解决保通保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人员车辆正常通行和重点防疫物资运输畅通。对擅自阻断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干扰公路运输正常秩序的，要严肃追究有关部门和单位的责任。

资讯来源：中国政府网

⑧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稳定经济运行 22 条措施的意见》解读

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造成威胁，对正常的生产生活产生明显影响，对我省经济平稳运行带来冲击。2月12日省政府发布《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稳定经济运行 22 条措施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在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同时牢牢抓住全面脱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两大目标，为保持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开出政策良方。

顾当前 保供稳价助复产

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意见》提出，要帮助企业全面复工复产，降低实体企业成本，保障疫情防控物资，帮助企业完善合同履行手续，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完善就业困难人员托底机制，实行贷款企业名单制管理，加大中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加大创业融资支持，进一步做好保供稳价工作十项措施，其着力点集中在**保供稳价、防控物资保障和复工复产工作三大方面**。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赵修春介绍说，在保供稳价方面：我省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以来，各地在落实好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积极组织居民生活必需品货源供应，启动了

重要民生商品价格日监测制度，及时预测预判，保证了市场的稳定。此次发布的《意见》更加突出综合施策，加大生活必需品生产、供应及协调服务保障力度，严格落实属地责任，统筹大型批发市场、连锁超市等重点流通企业，强化政府储备和货源组织，着力推进“菜篮子”商品生产、运输、流通、销售企业的复工复产。严肃查处借疫情之机囤积居奇、捏造散布虚假涨价信息、哄抬物价等扰乱市场秩序的价格违法行为，确保市场供应充足、市场运行有序、价格保持稳定。

在疫情防控物资保障方面：重点保障疫情防控、能源供应、交通物流、城市运行、医用物资、生活必需品以及其他涉及国计民生的企业，在有效防控疫情的前提下尽快正常生产。对防疫应急物资和人员运输车辆免收高速公路通行费。支持临时开行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运输国际货运航线。对捐赠的疫情防控进口物资，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对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组织进口的疫情防控物资免征关税。简化采购程序，优先向复工复产企业直接采购。协调周边国家取消口岸入境限制措施，重新开放已关闭的边民互市点，保证口岸人员、货物正常通行。对疫情防控物资进口和鲜活农产品实行快速通关“绿色通道”等特殊措施，做到随到随检随放，快速通关。

在多措并举帮助企业复工复产方面：采取领导挂钩的方式，协助企业解决防控物资保障、原材料供应、物流运输等问题。采

取先扩产再补办手续的方式，促进企业扩大产能。《意见》明确实行减免房租、用电用气用水“欠费不停供”、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自行确定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等措施，进一步降低企业生产成本。同时，对重点企业信贷采取名单制管理、开展针对性授信、下浮贷款利率、给予贷款贴息、免除反担保措施、免收担保费、实施展期及免于信用惩戒等措施，加强对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此外，省财政还安排1亿元，用于生产企业应急性资金周转等。

看整年 全力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22条措施的出台不仅要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更要助力全省完成今年目标任务，确保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意见》第二部分强调：要坚定信心，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统筹抓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打好脱贫攻坚歼灭战，实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短板行动计划，补齐教育、医疗、农村基础设施等方面短板，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和“8个标志性战役”，确保全面脱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赵修春说，新冠肺炎疫情给企业正常生产、人民正常生活都带来了一定影响。但是我们也要看到，我省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们要坚定信心，加强经济运行调度，尽可能降低疫情对经济的影响，全力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

结合《意见》内容重点是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坚持把扩大有效投资作为对冲疫情影响、保持经济平稳运行的关键一招。推动综合交通、重大水利、重点产业、重要民生等领域重大工程项目尽快地复工建设，确保在建项目不塌进度、新开工项目如期开工，确保法定统计口径下综合交通投资增长 20%、水利投资增长 20%、工业投资增长 20%、能源投资增长 15%、教育投资增长 10%、房地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

二是加快发展壮大新动能。支持烟草、有色、钢铁、化工、建材等重点领域的企业进行技术改造，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加快发展八大重点产业，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加快培育智慧健康、健康保险、健康管理等新业态。大力推动“数字云南”建设，加快电子商务、电子政务、工业互联网等发展。

三是提升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以“一县一业”示范创建为引领，提高优质农产品生产能力。加大云南“十大名品”推介宣传力度，打响“绿色食品牌”市场知名度，提高市场占有率。扎实抓好春耕备耕、防旱抗旱，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打牢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发展基础。支持绿色食品交易区、仓储中心、冷链配送中心建设。

四是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意见》特别给出具体指导政策，省内实行政府指导价的4A级以上景区，2020年门票价格一律优惠50%。疫情结束后一年内，对吸引游客人数达到一定规模的旅行社，以及2019、2020年度成功创建国家4A级以上旅游景区、五星级旅游饭店、五星级旅游民宿、五星级旅游营地的企业，给予适当资金补助或奖励，促进旅游业迅速回暖。此外还要高水平举办第6届中国-南亚博览会，争取更多峰会、展会、赛会落户云南。

五是切实加强公共卫生等民生领域补短板力度。《意见》提出，自2020年起连续3年，每年安排30亿元支持公共卫生体系项目建设，重点加快建设昆明市国家级和滇南、滇东北、滇西、曲靖4个省级区域性医疗中心。加快启动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推动州、市传染病医院和县一级传染科室、疾控中心建设，建立健全省、州市、县三级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切实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力提升社区便民服务功能。

六是加强招商引资工作。严格落实“一把手”带头招商，切实抓好东部沿海等重点区域招商引资工作，瞄准世界500强企业和行业100强企业开展精准招商。安排自贸试验区建设专项资金6亿元，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新设外资奖励资金4500万元，建

立重大外资项目协调推进工作专班制度，推动项目落地、资金到位。

在《意见》的最后附有《任务分工方案》，明确 22 条措施的具体牵头责任部门。相信这些措施的不断落实，定会有利于促进企业的复工复产，有利于全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有利于云南经济社会发展。

资讯来源：云南日报

⑨

云南推出五大举措促旅游业复苏

2020年2月17日，云南省政府新闻办在昆明召开云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云南省委省政府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文化旅游防控组组长、云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杨德聪介绍了云南促旅游市场复苏的五个举措。

一是执行文化和旅游部暂退80%旅游质量保证金的政策，全省各州(市)已按时限完成；

二是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稳定经济运行22条措施的意见》，对省内实行政府指导价的4A级以上景区，2020年门票价格一律优惠50%，实施对旅行社、景区、星级饭店、旅游民宿、旅游营地等企业的奖补办法，在此基础上，省文化和旅游厅正在进一步细化、研究方案；

三是加快推动旅游产品转型升级，以大滇西旅游环线建设为龙头，积极谋划推动滇中旅游转型升级和沿边旅游开发，加快高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全域旅游示范区等品牌旅游目的地打造，加大露营自驾、徒步旅游、户外运动、康养旅游、人文度

假、乡村民宿等新产品新业态的培育力度，进一步打造旅游新亮点和新热点；

四是加大旅游宣传营销力度，组织各州(市)、企业赴主要客源市场开展旅游进高校、旅游进社区、旅游进繁华商业区等系列活动，组织开展“云南人游云南”的活动，大力宣传乡村游、自驾游、周末游等短线旅游产品，加大对云南“健康生活目的地”形象和新产品新业态宣传力度；

五是深入整治旅游市场秩序，巩固整治成果，大力推进智慧旅游建设，建立健全“30天无理由退货”机制。

资讯来源：云南省文化和旅游厅网

⑩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实施

交通运输部、工信部、公安部、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了《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简称《办法》），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办法》共10章79条，分为总则，危险货物托运，例外数量与有限数量危险货物运输的特别规定，危险货物承运，危险货物装卸，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及罐式车辆罐体、可移动罐柜、罐箱，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运行管理，监督检查，法律责任和附则。主要内容包括加强托运、承运、装卸环节管理；明确例外数量、有限数量危险货物等的特别管理要求；加强危险货物运输装备的安全管理；规范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运行管控措施；明确了各部门监管责任及协作要求。

我国是危险化学品、爆炸物品、放射性物品等危险物品的生产和使用大国，也是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大国。近年来，我国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行业管理不断规范、发展形势持续向好，但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事故依然时有发生，暴露出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管理中还存在一些漏洞和问题。为切实强化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治理，相关部门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坚持“依法依规、问题

导向、对标国际、统筹衔接、部门协同”的原则，制定了《办法》，以弥补法规制度存在的漏洞和缝隙，着力构建“市场主体全流程运行规范、政府部门全链条监管到位、运输服务全要素安全可控”的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管理体系，让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更加安全高效。

资讯来源：中国石化网